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0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5月11日在公司1号厂房2楼培训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监事陈龙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监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情况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选举陈龙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5月11日

附件:成君先生简历

成君先生,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1999年9月至2000年3月任南航电子(深圳)有限公司产品体系工程师;2000年3月至2001年3月任深圳瑞泰公司软件工程师;2001年3月至2004年5月任深圳市威能电子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05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博杰有限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博杰有限公司监事长;2018年1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并兼任博机电子(苏州)有限公司监事,成都众凯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尔拓机器(人机)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博杰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和总经理,深圳广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等。

成君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及任职监事的王兆春先生,公司持股5%以上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不存在关联关系,直接持有公司16,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1.16%。不存在被《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公开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经核查,成君先生不属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失信被执行人。

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1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为配合当前防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相关安排,公司建议股东及股东代表采用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公司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疫工作。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2021年5月28日 14:55;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上午9:15至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21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代理人;

(2)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珠海市香洲区福沺路10号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号厂房2楼培训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1年5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议案编码

4.议案编码:002975 证券简称:博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1-049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5月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21年5月11日在公司1号厂房2楼培训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半数以上董事推举陈龙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宋小宁先生以通讯方式与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会议召开日期:

2021年5月28日 14:55;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28日上午9:15至15:00。

3.会议召开方式:

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1年5月21日 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5.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代理人;

(2)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6.现场会议地点:

珠海市香洲区福沺路10号珠海博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1号厂房2楼培训室。

7.会议召集人:

陈龙先生,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主席。

8.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代理人;

(2)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9.会议议程:

10.会议费用:

11.出席对象:

12.会议召开地点:

13.会议召集人:

14.会议主持人:

15.会议议程:

16.会议费用:

17.出席对象:

18.会议召开地点:

19.会议召集人:

20.会议议程:

21.会议费用:

22.出席对象:

23.会议议程:

24.会议费用:

25.出席对象:

26.会议议程:

27.会议费用:

28.出席对象:

29.会议议程:

30.会议费用:

31.出席对象:

32.会议议程:

33.会议费用:

34.出席对象:

35.会议议程:

36.会议费用:

37.出席对象:

38.会议议程:

39.会议费用:

40.出席对象:

41.会议议程:

42.会议费用:

43.出席对象:

44.会议议程:

45.会议费用:

46.出席对象:

47.会议议程:

48.会议费用:

49.出席对象:

50.会议议程:

51.会议费用:

52.出席对象:

53.会议议程:

54.会议费用:

55.出席对象:

56.会议议程:

57.会议费用:

58.出席对象:

59.会议议程:

60.会议费用:

61.出席对象:

62.会议议程:

63.会议费用:

64.出席对象:

65.会议议程:

66.会议费用:

67.出席对象:

68.会议议程:

69.会议费用:

70.出席对象:

71.会议议程:

72.会议费用:

73.出席对象:

74.会议议程:

75.会议费用:

76.出席对象:

77.会议议程:

78.会议费用:

79.出席对象:

80.会议议程:

81.会议费用:

82.出席对象:

83.会议议程:

84.会议费用:

85.出席对象:

86.会议议程:

87.会议费用:

88.出席对象:

89.会议议程:

90.会议费用:

91.出席对象:

92.会议议程:

93.会议费用:

94.出席对象:

95.会议议程:

96.会议费用:

97.出席对象:

98.会议议程:

99.会议费用:

100.出席对象: